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5-01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与发行银行间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注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的债券，注册品种为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TDFI），公司将在注册有效期内自主发行，最终方案以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收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文件编号：中市协注（2023）TDFI27 号，以下简称“通知书”），批准公司注册发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公司银行间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TDFI）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在通知书的审批范围内，完成了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中票”）的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到账。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中期票据名称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简称	25 广核电力 MTN001		
中期票据代码	102580887	中期票据期限	3 年

起息日	2025年3月3日	兑付日	2028年3月3日
计划发行总额	人民币24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人民币24亿元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票面利率	1.97%
簿记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中票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本公司即将到期的超短期融资券和子公司偿还借款。

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本期中票发行的有关文件详情，已在上海清算所（网址：<https://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网址：<https://www.chinamoney.com.cn>）上刊发。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4日